

迷 信 與 科 學

東方文庫第五十一種

迷 信 與 科 學

東方雜誌二十
週年紀念刊物

Superstition and Scienc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初版



回(東方文庫) 迷信與科學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隨貨)

編纂者 東方雜誌社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上海棋盤街中市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鄭州西安南京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目次

第一章 迷信的由來……………一

第二章 迷信與近代思想……………一四

第三章 科學與迷信的衝突……………二二

第四章 文明人與野蠻人的迷信……………二九

一、文明社會裏的迷信 二、家庭裏的迷信 三、迷信與魔術 四、豫知術的迷信

五、祈禱與禁厭的迷信

第五章 對於物類生死的迷信……………五一

第六章 對於人種起源的迷信和傳說……………五六

一、人類由泥土造成之傳說 二、人類認動物爲其同族之意見 三、人類由動物轉

變而成之傳說 四、古代哲學家之人種起源說

迷信與科學

第一章 迷信的由來

頌久 喬峯
愈之 幼雄
合編

什麼叫做『迷信』？這個問題，很不容易回答。何以呢？迷信並不是一定不變的東西，平常說非科學的非哲學的，都叫做迷信，但是科學和哲學，自己也還在那里自問自答的解決不了，今天是這個樣子，明天又是那個樣子，到底要怎麼才算得科學，怎麼才算得迷信，實在沒有正確的標準。譬如從前的人，說是太陽之在天上，和眼睛之在人是一樣。最明亮不過的，就是神的眼睛，所以他終年四季都是一樣。

的光明。後來格利里說是太陽上面有些黑斑，大家都鼓噪起來，說神既不會害眼病，太陽怎樣會有黑斑？這明明是妖言惑衆罷了！要是拿現在的眼光看起來，那從前的妖言，現在已變成事實；從前的真理，現在已成了迷信。那麼，現在的真理，到了將來，誰又能夠保得住他不變成迷信呢？所以要下迷信的界說，只能說在當時，並無哲學上的根據，又與科學得來的結果衝突，像這種的東西，都可以叫做迷信。

我們既已明白了迷信的範圍，再進一步去想，怎樣才有迷信？迷信又怎樣能夠長久存在？在這個原因，大約可以分爲兩種來說：

(一)由於病態 我們一切感覺，沒有一樣不是由神經的激刺出來的。只要神經受的激刺是一樣，我們得來的感覺，也沒有區別。神經的種類很複雜，視神經受了激刺，就看見有東西；嗅神經受了激刺，就聞着有氣味，這是大家都知道的。如果一個人害了神經病，程度深的，我們自然可以知道他是瘋癲；程度淺的，也還是和平常人一樣。這樣的人，他的神經很不規則，有時就沒有外界的事物來激刺他，他

自家也會生出和受了激刺是一般的結果。到了這個時候，旁人看不見的東西，他也看得見；旁人聽不見的聲音，他也聽得着。無論旁人怎樣的解說，他既然是耳聞目見，那里還肯相信呢？這樣的實例多得很。譬如奄奄待斃的人，他那精神，自然很不規則，最易見鬼見神的鬧；又如從前科舉時代的秀才先生們，關在考棚裏面，深更半夜，冷清清的在那里趕文章，又急又怕，神經受了這個激刺，要不是身體強壯，一定支持不住，於是就鬧出冤鬼索命的笑話來，都是這個道理。

(二)由於錯誤 有些人身體精神都很健全，却還是迷信。這是因為觀察力不足，所以容易錯誤。久而久之，就根深蒂固的，變成了迷信。這樣的人，下等社會裏固然很多，上等社會裏却也不少。就是自認為聰明絕頂的人，也不能免。如從前的紀曉嵐先生，他的學識才力，不惟風靡一時，就是現在，也還有許多的人，對他很表敬意，但是他的迷信，也和他的才力，一樣的發達，就是犯這個病。大約身體健全，私慾強盛，而觀察力不足的人，容易迷信。只要能夠無我無慾，迷信就無從發生了。

我們的迷信，恐怕自從有人類以來就有的，試把歷史打開來看，頭一篇就是三皇五帝，牛鬼蛇神，鬧個不清。雖然說是後人的捏造，也就足以代表民智初開時的景象了。世界開化最早的地方，莫如埃及，他的迷信，在六千年前，已經有了確實的記錄。那地方，又在熱帶，又是沙漠。在那里生活的人，望下雨比什麼還要切，所以求雨的事，也發生最早。當時怎樣求雨，雖無從考察，但拿我們中國現在求雨的方法來推測，大約總不外做七七四十九天的水陸道場，不然也必定有三十三天的羅天大醮。按其所以要這樣長久，大約因為那法師自己也不知不是一天兩天內，可以望得到的。要有這樣長的時日，方可以放心上臺去施法，免得日期滿後，法術不靈，下不了臺。這樣的方法，能够把六千年的人，騙得心悅誠服，已經不可解。最可笑的，現在中國人，除開最少數的一部分——青年的學生——外，還是這個想頭呢。

迷信的要素，第一要承認對象（即是鬼怪）的存在，第二要承認鬼怪與自己能夠發生關係，第三要想發見人鬼間的這種關係，好設法趨吉避凶。譬如拿避電針

來說，在迷信家看起來，很可以承認有雷神存在，又可以承認雷神能從屋頂下來擊人，第三才立一條尖鎗，在屋頂上，預備雷神來的時候，碰着尖鎗，恐怕受傷，不敢下來，所以坐在房裏的人，可以無事。照這樣說來，避電針也變成邪法了。這雖然不過是一個比喻，恐怕世上硬有這種的人，也說不定呢。大概的迷信家，都以爲自然界的現象，全都是鬼神的作弄。只要能够和鬼神接洽，一切的現象，都可以自由操縱的。那些什麼算命的，圓光的，靈魂照像的，以及什麼替死人作介紹的，都是這種思想。一個人的智力，還未曾發達的時候，那樣是事實？那樣是做夢？很不容易分別清楚。不知道是做夢，所以才會和死了的人會面，和遠隔的人談心。要想解釋這個現象，就設出肉體與靈魂的區別，以爲肉體雖在這裡，靈魂儘可脫離軀壳，無拘無束的各處去游行，所以才能和死人見面。並且我有我的靈魂，你也有你的靈魂，推而廣之，山有山的靈魂，水有水的靈魂，有一物即有一靈魂。這些靈魂接洽的時候，不可不有一種語言，彼此呼應。這種語言，就是平常所說的「呪語」或是叫做「真

言。」只要口中念着真言，以爲就可以推山移海，灑豆成兵的了。這種真言，代遠年湮，漸漸的成了一種莫名其妙的東西。念呪的人，並不懂得所念的是什麼意思，以爲只要這樣念念，就可混飯喫，如是一代一代的流傳下來。如端公念的呪語，和尚道士背的經文，都是這一類的東西。

耶穌教出來以後，主張天上只有一個神就是上帝。其餘的分作兩起，一起叫做安琪兒，一起叫做魔鬼。安琪兒主福，魔鬼主禍，都屬於上帝管轄。所以凡是欲免禍災的，都要向上帝面前祈禱，魔鬼就不敢纏擾他。有了這種信念，中世紀的宗教家，才能得充裕的生活，這是歷史上明明白白的事實。並且距今一百四十年前，發明了輕氣球的時候，最初在巴黎施放，後來落了下來，還照例的祈禱了一遍，也算得科學史上的一段趣聞呢。

人類一天比一天的進化，那簡單的宗教，漸漸的就繫不住人心，於是依賴宗教生活的人，捏造了許多的靈蹟顯應出來，欺騙愚人，以堅他們的迷信。從前希臘時

代的僧侶，常常用火紫在雀鳥的腳上，放在暗室裏面，到處飛舞；或是在神體上面，塗抹硫磺，夜間放出光來，都是這個緣故。一方面和宗教全沒關係的人，別開生面，也想了些法子出來，和迷信很有關係。最早的要算煉金術，英文叫做 Alchemy，後來進化成了今日的化學，所以化學的名字，就叫做 Chemistry。據初創煉金術時的傳說，Hermes（掌智慧之神）所著的二萬卷書中，有一卷名叫 Chema，專講物質變化的因果；說是天地間的一切物質，都是硫磺和水銀造成的，物質不同，乃配合時的分量不同，鉛和金的差異，也是如此。所以我們只要知道鉛的成分，然後加以適當的硫磺，或是水銀，就可以把鉛變成金了。這件事不單是理想，並且還可以實行，居然有時硬由鉛裏面，提出了少許的真金來。所以當時的王侯貴族，沒有一個不迷信的，何以說是迷信呢？因為要是當真可以由鉛變金，何以現在不能呢？豈有現在學術這樣發達的時代，反不如蒙昧未開時代的道理嗎？構成這個迷信的緣由，可以分作兩層來說：第一由觀察力不足，譬如大馬路沿街排列着許多

燦爛的金表，貴的每個要賣幾百元，賤的每個只要四五元，除開鍍金的不論其餘的都叫做金的。內行的人，固然可以分別得出來，要是拿給鄉老兒估量，恐怕他未必有這個力量。第二由於分析的方法不精，各種金屬裏面，大概都含得有些金分，所以鉛裏面，不論多多少少，也總不免有些。由那裏面把金分提出來，也不過和平常鍊純金一般。從前的人，不知道分析的方法，以為是由鉛變成的，後來才有『白髮終難變，黃金不可成』的結果。這就是迷信的確證了。以上是說物質的一方面，還有精神一方面，發達的結果，就成了後世的哲學。他們以為天地萬物，一切都不是獨立的，彼此有一種關係，可以互相感應。地上之火，因欲與天上之火感應，所以炎炎向上；天上的水，因與地上的水感應，所以變成雨露降下來。患病時，利用此等道理，就可將體內病源，誘出外面，於是而有禁厭術，祝由科等發生。又因黃金之色，燦爛奪目，大似天空之太陽，所以推定黃金和太陽是同一種的東西。然從別一方面着想，太陽為宇宙之生命，心臟又為人之生命的根本，所以又斷定太陽和心臟

一樣，太陽屬於宇宙，所以心臟也不能不屬於宇宙。由這個結果，遂斷定醫治心臟的疾病，最妙莫過於黃金。這種治病的方法，有時頗有偶合的時候，所以能够維持下來。要是醫去不生效力，也可以說，並不是他推斷的不得當，乃是害病的人，不肯信心的緣故。

到得十八世紀末尾的時候，忽然出了一種別開生面的研究，名叫『動物磁性學』和現在物理學上的法拉第實驗很有關係。法拉第實驗是拿一塊銅板，吊在電磁鐵的兩極中間，未通電之前，磁性不生，銅板可以自由旋轉。一通電後，銅板受磁力作用，立時停止。研究這個學問的人，名叫墨斯馬（Mesmer），所以這門學問，又叫做 Mesmerism，現在譯作催眠術的就是這個東西。他那主要的論點，是說人類是由肉體，精神，靈魂，三種合成的。肉體與靈魂，並不相屬，全靠精神來作媒介。要是將精神除去，肉體與靈魂，就自然分開。所以肉體雖然在一處，精神可以飛到很遠的地方去，所謂透視，就是這個緣故。奪去精神的方法，莫妙於使之飲酒，碰着

那些喝不得酒的人，一遇着這個法子，立刻就失了自主了。這透視的事情，在我國雖然還沒有鬧上幾年，但是在歐洲十九世紀的中葉，已經有了。五十年前，已經發達到了極點。那裏面的一切黑幕，有一本書，名叫 *Confession of a Medium*，說得很透徹。這書出了五十多年，凡是懂得英文的人，都沒有不知道的，萬不料五十年後，我們中國才出了些大博士來吹什麼靈學。年少氣銳的人，固然沒有一個去理他，就是歐美的老嫗，也沒有一個不在背地裏暗笑他搗鬼，他還得意得了不得，說起來真是好笑。和透視同時發見的，又有一種，名叫靈魂照相。現在有些唯心論家和宗教家，還在拿他來作成靈魂存在的證明。其實完全是假的，從前法國的警察廳要想揭開他的黑幕，暗地請了一個照像大家，令他裝成一個鄉下老兒，去求當時的靈寫大家，請將他和他妻子的靈魂，合拍一張相片。那位大家把一切物事準備好了的時候，叫老頭子站好，說是就要打開鏡頭了。說時遲，那時快，老頭兒伸手將靈寫大家的手按住。不許他去打開鏡頭，自己就去把那還未受光的照片，

用藥水沖出來一看，靈魂的相，已經端端正正的照在上面了。不是預先照的，何以未開鏡頭就有呢？到了這個時候，那位大家也無辭可措了。後來由他的家裏，搜了許多的靈魂模型出來，纔知道相片上面照出來的主人翁，雖然不是人，却也並不是鬼。

同上說的，還有一件事，也很有關係，就是我們平常叫做降乩的道理。歐美也有這種迷信，做法雖略微有些不同，要點還是一樣。他們的做法，是用三條棍子，將中點纏在一起，然後將上下張開，下面成一個三腳，支在地上，上面放一個盤子，周圍坐些人，每人將一隻手，放在盤上，周身筆直，不准動一動。這樣坐過幾分鐘後，那下面的三腳，就自然而然的跳將起來。或是作字，或是作畫，由他落下來的痕跡，來判斷我們的休咎。這個現象，並不是假的，也不是什麼乩仙，是自然的結果，可以解釋得出來的。我們試將一隻手伸直，手內不必拿什麼東西，要想使他保得住筆直的狀態，是很不容易的一件事。就生理學說起來，要保得住一定的狀態，須得各種

肌肉的作用，恰成平衡。平衡的條件，或是各種肌肉都不用力，或是肌肉生出來的力，兩兩相抵，所以和沒有力的時候差不多。因為有這兩種區別，所以結果不能一樣。要是完全沒有力的作用，不管時候怎樣長，肌肉也不覺得苦痛；要是受了反對的力得出來的平衡，時候一久，就不得不覺疲勞。力既疲勞，平衡之勢，立刻破裂，一變而為振動。各人有各人的性質，所以那振動的週期，也不一樣。若干人的振動，合併起來，有時相消，則乚即靜止；有時相助，乚又大動起來。所以扶乚，是要兩人以上，也就是這個緣故。所謂或畫或書，不過是牽強附會罷了，那里能真有其事呢？至於靈驗的話，那更說不上了。

再從唯物論說，精神作用，也算不得什麼不可思議的東西。我們的一舉一動，或是思想，或是感情，都不外肉體裏面的分子作用。不是運動，就是化學反應。宇宙間的一切物體，皆有聯絡，只要有一點起了變化，其餘的莫不受他的影響。所以在這個地方發生的事情，不怕隔幾千里遠，照道理說，都應該感受的。傳來的要是聲音，

我們就有耳來接；要是光，我們就有眼來接；要是電，我們就有檢波器來接。若果我們能夠還有一種感官，可以接受腦筋裏發出來的波動，那麼，精神作用能夠傳到遠方去，也和聲光電一樣，有什麼辦不到呢？不過這種說法，只能算是一種思想，並不是事實。要事實才能算是科學，思想並算不了科學。科學上的不可能，並不是還未知道辦法；科學上的可能，不能證明現在的辦法不錯。精神作用的傳播雖說是可能，但絕不是現在這些靈學家所說的。我們要想了解這個現象，我們還得要由科學的方法入手，不能去作那些似是而非恫恍無憑的議論。凡百事件，總要還出一個確確實實的根據出來，方能成立，不是一兩個人可以朦騙得了的。明知不能取信，硬要作偽造謠，這種執迷，比那科學未發達時代的迷信，還要壞些。迷信只要加以研究，就可變成科學；作偽造謠，直是無可救藥的了。解放解放的聲音，已經鬧得厭煩的了。但是對於迷信一層，不惟未曾聽見過要求解放，反轉出了許多毫無根據的書，引人入迷，恐怕不見得是什麼好現象罷！要能夠不為迷信的奴隸，然後